证券代码:000540 证券简称:中天金融 公告编号:临2019-48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大风险提示

1.定金损失风险

2017年12月28日,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74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将《框架协议》约定的定金金额由10亿元人民币增加至70亿元人民币,同时,北京千禧世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中胜世纪")将其合计持有的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人寿")33.41%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公司行使,委托期限至中国保监会批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且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或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终止之日。根据《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因北京千禧世豪或北京中胜世纪的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北京千禧世豪以及北京中胜世纪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不予退还;如因不可归咎于各方的原因致使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退还给公司。因此,在公司与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达成有关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前,除公司、北京千禧世豪、北京中胜世纪一致同意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外,如公司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导致本次交易未能达成,则公司将面临损失定金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70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

2.交易事项不确定性风险

(1)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未签署正式的转让合同或协议,具体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并履行交易对方内部决策/审批流程以及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程序,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3)本次交易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且须通过保险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批。鉴于本次重组方案重大,涉及事项较多,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已达成初步交易方案,但仍处于与相关监管部门就方案所涉及重大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咨询和细化的阶段,尚未形成最终方案,未进入实质性审批程序。最终方案能否获得行业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核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3.公司业务转型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重大调整。

4.监管部门审批风险

(1)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需经保险监管部门审批,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获批,公司还将依据保险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调整公司相关金融类资产的股权结构。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中天金融(000540)"自2017年8月21日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已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截至目前,公司以现金方式购买华夏人寿21%—25%股份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在进程中,尚未形成最终方案。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9年1月2日开市起复牌。复牌后,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49)。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公司或公司指定的控股子公司拟以现金方式收购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合计持有的华夏人寿21%—25%的股权。本次标的股权交易定价不超过310亿元人民币,最终交易价格以交易各方共同认可的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审计、评估/估值机构进行审计、评估/估值后出具的标的股权在评估/估值基准日资产评估/估值报告结果为基础协商确定。截至目前,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70亿元。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详见2018年12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49)。

二、停牌期间进展情况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编号	公告名称	披露内容
1	2017-11-2	2017-136	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并申请继续停牌
2	2017-11-18	2017-142	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并继续停牌
3	2017-11-21	2017-145	第七届董事会第73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
		2017-146	关于公司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公告	
4	2017-11-25	2017-14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	2017-12-2	2017-15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	2017-12-9	2017-15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	2017-12-16	2017-15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8	2017-12-23	2017-15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9	2017-12-29	2017-156	第七届董事会第74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购买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议案
		2017-157	关于签订收购股权《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公告	
		2017-158	关于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
10	2017-12-30	2017-16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1	2018-1-6	2018-0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2	2018-1-13	2018-0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3	2018-1-16	2018-04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签订资产出售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
14	2018-1-20	2018-0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5	2018-1-27	2018-0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6	2018-2-3	2018-0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17	2018-2-6	2018-08	关于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18	2018-2-9	2018-09	关于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公开投资者网上说明会召开情况
19	2018-2-10	2018-1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0	2018-2-14	2018-1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21	2018-2-24	2018-1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2	2018-3-3	2018-1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3	2018-3-10	2018-14	第七届董事会第75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出售等事项
		2018-2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4	2018-3-17	2018-2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5	2018-3-21	2018-2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26	2018-3-24	2018-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7	2018-3-29	2018-30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重大资产出售事项问询函的回复
		2018-31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等事项
28	2018-3-31	2018-32	2018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重大资产出售事项
		2018-3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29	2018-4-11	2018-4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0	2018-4-18	2018-4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1	2018-4-20	2018-4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32	2018-4-25	2018-4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3	2018-5-4	2018-4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4	2018-5-8	2018-50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完成过户
35	2018-5-11	2018-5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6	2018-5-22	2018-5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37	2018-5-25	2018-6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8	2018-6-1	2018-6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39	2018-6-8	2018-7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0	2018-6-15	2018-7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1	2018-6-21	2018-7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42	2018-6-30	2018-8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3	2018-7-7	2018-8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4	2018-7-14	2018-8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5	2018-7-20	2018-8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46	2018-7-21	2018-8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7	2018-7-28	2018-8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8	2018-8-4	2018-8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49	2018-8-11	2018-9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0	2018-8-18	2018-9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1	2018-8-21	2018-9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52	2018-8-25	2018-9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3	2018-9-1	2018-9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4	2018-9-8	2018-10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5	2018-9-15	2018-10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6	2018-9-22	2018-10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57	2018-9-22	2018-10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58	2018-9-29	2018-109	关于公司拟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转让子公司股权
		2018-110	关于公司拟签订《资产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转让公司及子公司资产
59	2018-10-9	2018-11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0	2018-10-16	2018-114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1	2018-10-19	2018-11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62	2018-10-23	2018-11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3	2018-10-30	2018-118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4	2018-11-6	2018-11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5	2018-11-13	2018-12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6	2018-11-20	2018-121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7	2018-11-21	2018-122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1个月
68	2018-11-27	2018-126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69	2018-12-4	2018-127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0	2018-12-11	2018-129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1	2018-12-13	2018-133	关于解除中天城投集团有限公司和贵阳中天企业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的公告	董事会审议通过解除公司出售股权及资产转让协议事项
72	2018-12-18	2018-135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73	2018-12-21	2018-140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	不晚于2019年1月2日复牌
74	2018-12-25	2018-143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注:以上公告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公告。

三、复牌后重大资产重组主要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规定,公司已聘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事项的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审计机构、评估/估值机构就此次股权购买事项开展调查、法律、审计、评估/估值等各项工作。公司正在推进各相关中介机构对此次股权购买事项开展财务顾问、审计、法律及评估等各项工作,并与交易对方达成初步交易方案。

截至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事项所涉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的协商和论证,并且贵州省贵阳市两级国有资本拟参与本次重大资产交易事项,具体方案需进一步论证后,报贵州省贵阳市两级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已达成初步交易方案,但仍处于与相关行业监管部门就方案所涉及重大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咨询和细化的阶段,尚未形成最终方案。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期间每隔十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公告,2019年1月16日、2019年1月30日、2019年2月20日、2019年3月6日、2019年3月20日、2019年4月3日、2019年4月18日、2019年5月7日披露了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16日、2019年1月30日、2019年2月20日、2019年3月6日、2019年3月20日、2019年4月3日、2019年4月18日、2019年5月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1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22)、《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24)、《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2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27)、《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35)、《关于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19-4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在积极推进中。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重大风险提示

(一)定金损失风险

根据《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如因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的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将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约定的定金双倍返还给公司;如因公司原因导致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不予退还;如因不可归咎于各方的原因致使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无法达成,则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定金将退还给公司。因此,在公司与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达成有关本次交易的正式协议前,除公司、北京千禧世豪和北京中胜世纪一致同意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外,如公司单方面解除或终止《框架协议》及《框架协议的补充协议》导致本次交易未能达成,则公司将面临损失定金的风险。截至目前,公司已依据协议及双方协商的时间及交易进程支付了定金70亿元。敬请广大投资者高度关注。

(二)交易事项不确定性风险

1.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未签署正式的转让合同或协议,具体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2.上述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批,并履行交易对方内部决策/审批流程以及国有资产主管部门审批程序,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3. 本次交易需符合法律法规及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且须通过保险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批。鉴于本次重组方案重大,涉及事项较多,公司与交易对方虽已达成初步交易方案,但仍处于与相关监管部门就方案所涉及重大事项进行汇报、沟通、咨询和细化的阶段,尚未形成最终方案,未进入实质性审批程序。最终方案能否获得行业监管部门的行政审核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三)公司业务转型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发生重大调整。

(四)监管部门审批风险

1.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需经保险监管部门审批,审批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

2.若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获批,公司还将依据保险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调整公司相关金融类资产的股权结构。

五、其他

(一)公司承诺至少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继续筹划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二)如果公司最终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资产购买方案,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2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三)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90 证券简称:法尔胜 公告编号:2019-031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公告形式发布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于2019年5月14日在以上媒体以公告形式发布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通知》。

2、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5月20日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5月19日-2019年5月20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5月19日15:00至2019年5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召开地点:江苏省江阴市澄江中路165号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

5、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陈明军先生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1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为138,097,17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3757%;其中中小股东8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为102,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70%。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名,代表股份81,048,34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1.3486%;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名,代表股份57,048,82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0270%。

(三)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总表决结果:同意138,064,1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61%;反对3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9,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8363%;反对33,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16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结果:同意138,039,0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79%;反对37,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71%;弃权2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4,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3.3723%;反对3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522%;弃权2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1754%。

3、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结果:同意138,059,7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9%;反对12,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9%;弃权2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5478%;反对1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9883%;弃权2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4639%。

4、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结果:同意138,064,1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61%;反对3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9,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8363%;反对33,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16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提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8,039,0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79%;反对37,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71%;弃权2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4,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3.3723%;反对3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522%;弃权2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1754%。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8,059,7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9%;反对12,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9%;弃权2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5478%;反对1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9883%;弃权2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4639%。

7、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8,064,1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61%;反对3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3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9,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8363%;反对33,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163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续聘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提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8,039,0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579%;反对37,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71%;弃权2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5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44,5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43.3723%;反对37,4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6.4522%;弃权20,7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0.1754%。

9、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提案

总表决结果:同意138,059,77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29%;反对12,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89%;弃权2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8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65,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3.5478%;反对12,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1.9883%;弃权25,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24.463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居建平 张红叶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和出席列席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江苏法尔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5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9月25日起停牌,并于2017年10月16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程序(公告编号:2017-039)。2017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相关内容已于2017年12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2018年1月3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8】0023号)(简称"《问询函》")。2018年5月5日,公司披露了《问询函》的回复公告、中介机构核查意见及修订后的重组预案等相关文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8年5月7日开市起复牌。

2018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相关内容已于2018年11月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2018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公告编号:2018-047)。2018年11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延期向中国证监会报送重大资产重组文件的公告》,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审计及审阅机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身原因,导致公司无法在规定期限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材料,公司将延期向中国证监会申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申请文件(公告编号:2018-048)。

目前,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方面的原因已消除,因重组相关财务数据已过有效期,为符合相关监管要求,本次重组的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了加期审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财务数据基准日更新至2018年12月31日。截至本公告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收购的标的资产经营正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加期审计基础工作已完成,待审计机构出具正式审计报告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更新后的审计报告及相关文件,尽快向中国证监会报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材料。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披露的《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之"重大风险提示"内容,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19-035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收到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前持有本公司股份5%以上的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万方集团")《关于减持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实施前所持股份的告知函》。截至2019年5月17日,万方集团减持的其所持有的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前的股份累计达到公司股份总额(初始减持时)的1%以上。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现将万方集团减持股份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万方集团减持股份的情况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占减持当期总股本比例)
集中竞价交易	2009.12.17-2009.12.24	25.26	1,652,900	0.3442%
	2012.04.13-2012.05.03	13.42	1,700,000	0.3540%
司法划转	2015.05.07	12.20	672,935	0.0559%
集中竞价交易	2019.01.21	4.92	205,000	0.0172%
	2019.01.22	5.15	395,000	0.0331%
	2019.03.06	5.20	120,000	0.0101%
	2019.03.07	5.31	450,000	0.0377%
	2019.04.01	5.42	674,700	0.0566%
	2019.04.04	5.58	4,576	0.0004%
	2019.05.10	4.36	310,000	0.0260%
	2019.05.13	4.31	14,300	0.0012%
	2019.05.15	4.31	207,015	0.0174%
	2019.05.16	4.68	1,009,440	0.0847%
	2019.05.17	4.80	1,017,300	0.0853%
合计			8,433,166	--

上述股份均为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前的股份,历次减持情况如下:

1、2009年12月17日至2009年12月24日,减持1,652,900股,减持比例0.3442%,对应总股本480,176,083股。

2、2012年4月13日至2012年5月3日,减持1,700,000股,减持比例0.3540%,对应总股本480,176,083股。

3、2015年5月7日,司法划转672,935股,减持比例0.0559%,对应总股1,202,844,594股。

4、2019年1月21日至2019年5月17日,减持4,407,331股,减持比例0.3697%,对应总股本1,192,199,394股。

上述减持合计8,433,166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7074%。

二、万方集团本次减持股份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时间	减持前持有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09.12.17-2009.12.24	52,883,048	11.0133%	51,230,148	10.6690%
	2012.04.13-2012.05.03	51,230,148	10.6690%	49,530,148	10.3150%
	2015.05.07	89,154,266	7.4120%	88,481,331	7.3560%
	2019.1.21-2019.05.17	88,481,331	7.4217%	84,074,000	7.0520%

注:

1、2013年11月25日,本公司实施10送4股、10转增4股方案。万方集团持股数量由49,530,148股增加至89,154,266股。

2、2016年8月5日,本公司回购注销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总计10,645,200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202,844,594股变更为1,192,199,394股,相应万方集团持股比例由7.3560%上升至7.4217%。

三、其他说明

(一)万方集团本次减持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减持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意向、承诺的情形。

(三)本次减持股份股东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

四、备查文件

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减持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实施前所持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20日

股票简称:海峡股份 股票代码:002320 公告编号:2019-19

海南海峡航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划转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2019年5月18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海南省国资委")与中国远洋海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远海运集团")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中远海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中远海运")签署《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45%股权无偿划转协议》,海南省国资委将本公司控股股东海南港航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航控股")45%股权无偿划转至海南中远海运(以下简称"本次无偿划转")。

2、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海南中远海运将持有港航控股45%股权,并间接持有本公司386,531,991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8.53%,成为本公司的间接控股股东。本次无偿划转将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海南省国资委变更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本公司控股股东仍为港航控股。

3、本次无偿划转尚需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豁免履行要约收购义务,能否获得有关批准以及能否顺利实施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就本次无偿划转,本公司已于2019年5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权划转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